

2025年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-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- 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- 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2、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(一) 职能职责。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成立于 1953 年 8 月 1 日，前身为湖南省药品检验所，是省药品监管局直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2017 年获批为湖南省药品质量评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，2018 年 6 月经国务院批准，增设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口岸药品检验所，2021 年获批国家药监局药用辅料工程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。

主要职责是承担药品、药用辅料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、药用包装材料与容器的检验检测、复验、标准制修订、技术复核与验证和对市州药械化检验检测机构的业务工作指导；承担生物制品批签发检验相关工作；承担进口药品、进口药材抽样和检验工作；为药品、药用辅料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、药用包装材料的行政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等职能。

(二) 机构设置。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核定事业编制 120 名，核定党委书记（院长）1 名，党政副职 5 名（含党委专职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副院长），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 10 正 18 副。现设 10 个内设机构，包括化学药品所、中药所、化妆品所、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与容器所、生物安全所、医疗器械所 6 个检验研究部门；业务综合部、质保科研部 2 个业务职能部门；党政人事部、财务综合部 2 个行政职能部门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无下属预算单位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0623.6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71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上级财政补助收入770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137.61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440.58万元，主要是执行零基预算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上年增加1657万元，用于生物制品批签发及检验检测能力建设项目等；上年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减少1231.42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5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0623.6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9127.58万元，教育15万元，科学技术68.0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783万元，卫生健康200万元，住房保障430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440.58万元，主要是执行零基预算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上年减少77.25万元；教育支出较上年减少55万元；科学技术支出较上年增加45.83万元，为基础研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经费增加；社会保障和就业较上年增加511万元，为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；卫生健康支出较上年增加7万元，为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单位部分增加；住房保障支出较上年增加9万元，为单位职工

住房公积金增加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0623.61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27.58万元，占85.92%；教育支出15万元，占0.14%；科学技术支出68.03万元，占0.64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3万元，占7.37%；卫生健康支出200万元，占1.88%；住房保障支出430万元，占4.05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5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4120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5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6503.61万元，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支出1681万元，主要用于组织开展药械化日常监督抽检、队伍能力建设等方面；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2983万元，主要用于药械化检验检测、检验检测平台建设等；湖南省药品监管专项支出1702万元主要用于药械化抽检、湖南省中药材标准修订、药械化监管能力建设等方面；上年结余结转支出137.61万元，主要用于上年未完成项目的支出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运行经费: 2025年本单位运行经费445万元,比上年预算增加15万元,主要是按照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,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编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: 2025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53.2万元,其中,公务接待费3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.2万元(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费30.2万元)。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20万元,主要是落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,继续强化厉行节约意识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: 2025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;培训费预算15万元,拟开展2次培训,人数150人,内容为业务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和专业技术继续教育培训;拟举办0次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,经费预算0万元。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: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22万元,其中,货物类采购预算1662万元;工程类采购预算190万元;服务类采购预算270万元。

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 截至2024年12月底,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1辆,其中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0辆;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41台(不含车辆)。2025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,其中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;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3台(不含车辆)。

(六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 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

标管理。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0486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4120 万元，项目支出 6366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